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通过自身资源优势，为平台导入数据、产品、企业等资源，提高平台运营效能，为金融机构和中小微企业提供全流程、综合性的线上贸易融资、投融资等一站式金融服务，构建公开透明的企业投融资生态体系；与此同时，平台将利用数字化监管手段，以及自身在大数据及云计算的优势，全面提升金融监管水平和效率，助力自由贸易港的金融监管创新，打造国际金融监管新典范。

1. 总体目标

依托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隐私计算等技术手段，通过运营推广服务，帮助平台全面发挥应有的服务效能，加快数据汇聚、提高数据运营，打造成面向金融机构提供数据服务以及提供中小微企业融资一站式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和金融机构科技创新发展，帮助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防范金融风险和提高管理效率，主要包括：

（1）缓释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围绕中小企业的实际经营，以平台构建服务生态，推动政府、产业、金融服务机构、资本市场平台及企业等多方信息互通，帮助金融机构准确识别中小企业信用风险，缓释信息不对称问题，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中小民营经济发展。

（2）推动金融机构创新发展：构建数字化信息作业平台，输出区块链、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帮助金融机构强化风险管理能力、降低业务运营成本和提高客户服务效率。

（3）提高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管理效率：打造智能化金融监管体系，通过多方信息交互，强化对实体经济运行和金融机构经营状况的掌控，及时地发现和防范金融风险、应对社会舆情和处理投诉信息，开展对各层次金融服务机构的评价及管理。

2. 任务目标

通过业务运营推广服务，依托金融科技、数字技术服务等，推动平台实现服务中小微企业达 42 万户，汇集金融产品达 350 款，实现各类融资对接服务超 50

亿元，充分发挥平台效能，成为自贸港重要的地方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为金融机构和中小微企业提供全流程、综合性的线上贸易融资、投融资等一站式金融服务，构建公开透明的企业投融资生态体系；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和金融机构科技创新发展，帮助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防范金融风险和提高管理效率，助力自由贸易港的金融监管创新，打造国际金融监管新典范。

具体任务指标如下：

指标类型	指标说明	任务目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金融机构数	服务法人金融机构数量达 40 家。
	汇集金融产品数	引流金融产品，实现金融产品累计数量达 350 款。
	服务企业数量	服务企业融资累计达 42 万家。
	各类推介宣讲	开展各类推介宣讲活动不少于 20 场（含市县培训活动）。
质量指标	团队规模	项目运营团队不少于 10 人。
	业务运营推广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推广体系，有效推进平台运营各项工作，开展对外宣传活动，做好金融机构、政府对接，企业用户引入，金融产品研发，整合融资政策，数据运营，系统技术运维，协助做好金融风险监控及纠纷处理等工作。
	管理运营	数据运营。协助对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接入、核查，提出优化、新增需求和建议，形成专报不少于 1 次。
		技术运维。负责搜集整理客户对系统使用过程中的建议，整理反馈至技术团队进行系统优化。形成技术反馈不少于 12 次。
		数据分析。1. 负责平台各项数据统计和汇总、出具各类报表。2. 负责用户数据分析、相关运营数据整理和策划。形成专报不少于 12 次。
		活动运营。负责对接各部门、市县、产业园区、行业协会等，通过上述渠道及互联网渠道，推介平台并完成企业用户引入指标。负责平台用户的拉新、留存和促活。
		推广宣传。结合线上线下开展平台推广工作，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短信、新闻媒体等方式，每月不少于 3 次。
规范管理。1. 负责完善业务各项管理制度。2. 负责平台团队管理。3. 负责财务管理。形成工作总结不少于 1 次。		
经济及社会效益	在各市县开展业务相关活动及融资咨询服务	不低于 5 次。
	协同推动接入政府数据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遵循“应接尽接”原则，协助推动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的接入达 100 项。

	撮合融资放款金额	新增撮合放贷金额不少于 50 亿元。
	分站营销，辐射周边，改善投融资环境	专人协助分站开展平台应用推广，对接金融机构及中小微企业，通过以分站中心城市辐射周边，实现每个分站完成达 500 家以上中小微企业平台注册。

(二) 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分包要求
1	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运营推广服务	项	1	否	不允许

(三) 技术商务要求

1. 技术要求

(1) 项目运营主体要求

为快速推进智金平台的普及应用，促成更多中小微企业通过平台解决融资难问题，投标人需具备以下资质和资源：

① 投标人具有服务中中小微企业融资的经验和能力，具备丰富的中小微企业资源，能针对中小微企业集聚政府、社会资源，促进中小微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② 投标人具有服务金融机构的经验和能力，具备丰富的金融机构资源，能快速聚集金融产品，为中小微企业提供多样化融资产品选择，吸引企业入驻。

③ 投标人须具备辅助金融监管部门提供金融风险监测、控制、处理的能力和经历，在金融风险非现场监管方面建立健全管理措施。

④ ★平台作为全国信易贷平台运营分站及省级融资对接平台，需向政府及社会各界进行展示，投标人须具在采购人所在地备有平台展示的场地及硬件设施。

(提供承诺书)

⑤ 投标人应具备专业、高效的项目服务团队，专业人员必须为本地驻点服务团队。服务团队须具备专业技术能力，有金融服务和技术运维两大核心成员：

1) 金融服务团队

金融服务团队成员须有银企融资对接服务能力和经验，具备银行信贷、证券、基金、小贷等金融专业知识，通过专业的金融服务手段帮助企业解决金融问题，为企业开发和导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

2) 技术运维团队

技术运维团队须有计算机、信息系统技术开发及维护能力和经验，能协助提

供关键数据接入，系统功能完善，及平台和数据的及时更新维护支持。

⑥ 投标人须具有信息披露经验、能力及技术，将平台相关信息准确无误向市场进行及时披露。

⑦ 投标人能落实平台后勤保障。

⑧ ★投标人须与省内各地市政府、产业园区、金融机构等沟通对接，把宣传推广工作落实到位。（投标时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2）保密要求

① 投标人应签订保密协议，对其因身份、职务、职业或技术关系而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保证不被披露或使用，包括意外或过失。

② 投标人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采购人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投标人在从事政府项目时，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严禁将涉及政府项目的任何资料、数据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项目以外的其他方或投标人内部与该项目无关的任何人员。

③ 投标人对于工作期间知悉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或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政府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④ 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和政府工作信息。

2. 商务要求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完成交付。

（2）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条件

① 本项目共分2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第一期：自签订本合同且乙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付款申请材料及乙方开具的正式、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

合同款的 70%。

第二期：以验收标准为依据，乙方完成任务指标达80%，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付款申请材料及乙方开具的正式、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二期剩余30%款项。甲方支付该笔款项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支持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在一年合同期限内100%完成总体任务指标，并通过相关验收后，甲方将退还其履约保证金，否则将予以没收。非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涉及的凭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具体进度及金额由双方协商。

② 中标人在满足上述支付要求时，须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采购人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票据，采购人确认后启动支付流程。

③ 项目实际支付总金额按采购成交总金额计算，项目支付计划按合同约定执行，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相关票据及材料后1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中标人付款的条件。如因政府财政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导致支付延期，支付期限自动顺延，采购人不承担责任，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4）验收方式、验收标准

① 验收要求

中标人在每月、季度、年度末报送项目进展情况，可结合任务目标完成情况，提交验收申请，验收分项目阶段验收及项目结题验收。

1) 项目阶段验收

自签订合同日期起，中标人完成总体任务目标达 80%的，可向采购人提交阶段性验收报告，描述各任务指标完成情况，并结合验收指标表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2) 项目结题验收

自签订合同日期起一年（内），中标人完成项目总体任务目标，按照项目结题验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结题验收报告，描述各任务指标完成情况，并结合验收指标表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指标类型	指标说明	任务目标	验收材料要求
数量指标	服务金融机构数	服务法人金融机构数量达 40 家。	提供金融机构上线名单、金融机构服务协议或其他服务证明材料。
	汇集金融产品数	引流金融产品，实现金融产品数量达 350 款。	提供金融产品上线列表。
	服务企业数量	服务企业融资累计达 42 万家。	提供企业注册名单材料。
	各类推介宣讲	开展各类推介宣讲活动不少于 20 场（含市县培训活动）。	提供宣讲会相关材料。
质量指标	团队规模	项目运营团队不少于 10 人。	提供团队人员名单及劳动合同复印件。
	业务运营推广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推广体系，有效推进平台运营各项工作，开展对外宣传活动，做好金融机构、政府对接，企业用户引入，金融产品研发，整合融资政策，数据运营，系统技术运维，协助做好金融风险监控及纠纷处理等工作。	提供职能部门建设方案及岗位人员名单。
	运营管理	数据运营。协助对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接入、核查，提出优化、新增需求和建议，形成专报不少于 1 次。	提供数据相关资料
		技术运维。负责搜集整理客户对系统使用过程中的建议，整理反馈至技术团队进行系统优化。形成技术反馈不少于 12 次。	提供技术反馈意见材料
		数据分析。1. 负责平台各项数据统计和汇总、出具各类报表。2. 负责用户数据分析、相关运营数据整理和策划。形成专报不少于 12 次。	提供数据相关材料
活动运营。负责对接各部门、市县、产业园区、行业协会等，通过上述渠道及互联网渠道，推介平台并完成企业用户引入指标。负责平台用户的拉新、留存和促活。		提供企业注册名单，并对企业来源进行分类，及平台用户活跃度指标。	

		推广宣传。结合线上线下开展平台推广工作，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短信、新闻媒体等方式，每月不少于3次。	提供宣传推广截图
		规范管理。1. 负责完善业务各项管理制度。2. 负责平台团队管理。3. 负责财务管理。形成工作总结不少于1次。	提供工作总结复印件
经济及社会效益	在各市县开展业务相关活动及融资咨询服务	不低于5次。	提供宣讲会相关材料。
	协同推动接入政府数据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遵循“应接尽接”原则，协助推动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的接入达100项。	提供数据清单
	撮合融资放款金额	新增撮合放贷金额不少于50亿元。	提供融资放款清单
	分站营销，辐射周边，改善投融资环境	专人协助分站开展平台应用推广，对接金融机构及中小微企业，通过以分站中心城市辐射周边，实现每个分站完成达500家以上中小微企业平台注册。	提供分站宣传推广照片、服务记录或截图等资料；提供分站完成注册金融机构/企业名单。

② 结题验收审核标准

采购人按以下标准对中标人项目总体运行情况进行验收结题：

1) 总体目标实现情况（总体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达到“良”（含）以上时，视为总体目标验收通过。）

项目目标		完成情况
缓释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围绕中小微企业的实际经营，以平台构建服务生态，推动政府、产业、金融服务机构及企业等多方信息互通，帮助金融机构准确识别中小企业信用风险，缓释信息不对称问题，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中小民营经济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推动金融机构创新发展	构建数字化信息作业平台，输出区块链、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帮助金融机构强化风险管理能力、降低业务运营成本和提高客户服务效率。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提高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管理效率	打造智能化金融监管体系，通过多方信息交互，强化对实体经济运行和金融机构经营状况的掌控，及时地发现和防范金融风险、应对社会舆情和处理投诉信息，开展对各层次金融服务机构的评价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2) 任务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说明	任务目标	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服务金融机构数	服务法人金融机构数量达40家。	
	汇集金融产品数	引流金融产品，实现金融产品累计数量达350款。	
	服务企业数量	服务企业融资累计达42万家。	
	各类推介宣讲	开展各类推介宣讲活动不少于20场（含市县培训活动）。	
质量指标	团队规模	项目运营团队不少于10人。	
	业务运营推广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推广体系，有效推进平台运营各项工作，开展对外宣传活动，做好金融机构、政府对接，企业用户引入，金融产品研发，整合融资政策，数据运营，系统技术运维，协助做好金融风险监控及纠纷处理等工作。	
	运营服务管理	数据运营。协助对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接入、核查，提出优化、新增需求和建议，形成专报不少于1次。	
		技术运维。负责搜集整理客户对系统使用过程中的建议，整理反馈至技术团队进行系统优化。形成技术反馈不少于12次。	
		数据分析。1. 负责平台各项数据统计和汇总、出具各类报表。2. 负责用户数据分析、相关运营数据整理和策划。形成专报不少于12次。	
		活动运营。负责对接各部门、市县、产业园区、行业协会等，通过上述渠道及互联网渠道，推介平台并完成企业用户引入指标。负责平台用户的拉新、留存和促活。	
		推广宣传。结合线上线下开展平台推广工作，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短信、新闻媒体等方式，每月不少于3次。	
规范管理。1. 负责完善业务各项管理制度。2. 负责平台团队管理。3. 负责财务管理。形成工作总结不少于1次。			
经济及社会效益	在各市县开展业务相关活动及融资咨询服务	不低于5次。	
	协同推动接入政府数据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遵循“应接尽接”原则，协助推动政务数据及外部数据的接入达100项。	
	撮合融资放款金额	新增撮合放贷金额不少于50亿元。	
	分站营销，辐射周边，改善投融资环境	专人协助分站开展平台应用推广，对接金融机构及中小微企业，通过以分站中心城市辐射周边，实现每个分站完成达500家以上中小微企业平台注册。	

3) 验收审核包括：提供项目阶段性报告、总结报告，描述各任务指标完成情况，并结合验收指标表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5) 其他要求

① 中标人要保持同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项目业主方的意见，接受项目业主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② 中标人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